

什邡市八角水库工程(第一标段：枢纽工程)审计中介机构竞争性谈判（第二次）公告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按照什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什邡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决(结)算审计质量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什府办发[2020]43号）和四川省物价局、四川省建设厅《关于〈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川价发[2008]141号）要求，经请示八角水库工程建设指挥部、什邡市冰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领导同意，现由什邡市冰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确定什邡市八角水库工程(第一标段：枢纽工程)审计中介机构。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什邡市八角水库工程(第一标段：枢纽工程)审计中介机构结算审核服务；

2. 项目概况：水库枢纽包括拦河大坝、溢洪道、放空（导流）隧洞、取水隧洞、上坝公路、管理房等工程。大坝为沥青混凝土心墙石渣坝，最大坝高 63.5 米。水库正常蓄水位 906 米，相应库容 1421 万立方米，校核洪水位 907.39 米，相应库容 1531 万立方米；取水隧洞取水量 1.45 立方米每秒；

3. 该项目送审金额约为 13241 万元(暂定金额，结算以实际送审金额为准)。

二、资质及相关要求

1. 谈判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独立法